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 2018-001

债券代码：122431

债券简称：15闽高速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福建省福州市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董事侯岳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吴新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涂慕溪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保证分红政策的延续性，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44,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本次派发红利总额为 329,328,000.00 元。

六、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关联董事涂慕溪先生、蒋建新先生、徐梦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有关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福建高速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3）。

八、审议通过《2017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年度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持 2018 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正常运行，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 2018 年度审计报酬事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18 年度债权融资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董事会同意公司申请 6 亿元债权融资额度，用于公司经营管理、归还银行借款、各项资本性支出及对外投资支出等。本债权融资额度使用范围包含本公司、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方式包括银行借款、信托借款和其他金融产品等债权融资方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内，根据公司现金流量差额进行融资并签署有关合同、文本。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岳峰先生、吴新华先生、侯岳屏先生、徐梦先生、连雄先生、程辛钱先生、何高文先生、林兢女士、蔡晓荣先生、吴玉姜女士、陈建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林兢女士、蔡晓荣先生、吴玉姜女士、陈建煌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

十三、审议通过《福建高速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福建高速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有关公司章程修改的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时公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4）。

十五、审议通过《福建高速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福建高速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七、审议通过《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临时公告《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8-005)。

此外，本次董事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上议案二、三、四、五、六、十、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

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

陈岳峰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省交通建设工程监理站技术员、办公室副主任、检测室副主任，福建省交通建设工程监理站检测中心主任，福建省交通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副站长，西藏林芝地区交通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挂职），福建省交通规划办公室主任，福建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所所长，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主任，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现任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吴新华先生：196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 COO、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副总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等职。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中国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会常务副理事长，央广交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程辛钱先生：196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省交通厅基建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福建省交通厅计划处副处长、调研员，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计划投资处处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福建罗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侯岳屏先生：197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曾任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会计、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等职。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兼任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职。

徐梦先生：196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福建省交通厅运输管理局办公室科员，福建省交通厅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福建省交通厅政策法规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路段合作公司管理处副处长、处长。现任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企业管理处（法律和审计事务处）处长。

连雄先生：196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建古田公路段会计、财务股长，福建福安赛岐渡站会计，宁德公路段征收站站长兼会计，宁德公路分局审计科副科长，宁德地区公路局审计科副科长、科长，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财务总监，罗长高速公路运营管理筹备处成员，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现任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

何高文先生：196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光泽县支行科员、副股长，本公司证券部副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吴玉姜女士：1965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律师。曾任福建司法学校学生科科长、团委书记、党支部书记，福建元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福建闽君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主任，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兢女士：1966年4月出生，教授、硕士生导师。1989年8月开始任教于福州大学。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担任福建省审计学会理事、福建省创新基金财务专家、福建省高级审计师评审专家、福建省经贸委项目评审财务专家、福建省高级会计师评审专家，兼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蔡晓荣先生：197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在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13年入选“福建省高校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017年获福建省第二届“法学英才”提名。现任福州大学法学院教授，兼任福建省人民政府立法咨询专家，北京中银(福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陈建煌先生：1970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总部、证券投资部高级策略分析师，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部处长，德邦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研究所副总经理。现任上海聚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